2023年度述法报告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李江宏

根据工作要求，现述法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强化理论学习教育，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共召开局党组会8次,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必然要求构建新发展格局》等重要文章、重要讲话精神，力求学以致用，推动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中的问题。**二是**加强全员法治学习教育。持续推进机关工作人员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以自主学习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习，重点抓好《中国共产党章程》、《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政策法规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学习宣传，引导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政策法规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学习宣传。

（二）一把手发挥“关键少数”作用，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当好“组织者”。担任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退役军人政策法规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做到带着使命学、带着感情学、带着问题学，共主持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学法4次、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全体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上级党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强化领导班子及干部队伍的法治思维，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二是**当好“推动者”。始终把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重要位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建立焉耆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焉依委办发〔2022〕11号）部署法治建设工作，谋划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普法措施，深入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各领域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活动。**三是**当好“践行者”。始终把法治思维贯彻落实到履职尽责、干事创业和为退役军人服务的全过程、各方面，认真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及时研究解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推动完善内部监督，坚决防范行政不作为、乱作为。

（三）上一年度问题整改情况。上一年度查出2处问题，均已整改完毕。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坚持学法用法。增强学法用法重要性的认识，健全完善学法用法工作机制，坚持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定期开展法律知识学习。进一步牢固树立法治观念，提升业务知识水平和法治建设能力。

（二）坚持加强宣传。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服务，针对退役军人等特定群体需要，采用不同形式开展涉及退役军人的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更新普法工作理念，从“灌输式”教育向“服务式”教育转变，落实责任制，在退役军人重点工作推进过程中，在办理审批等业务过程中宣传退役军人相关的法规政策，营造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坚持推进法治建设。健全完善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法决策、法治建设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权力清单制度，做好法律职责范围内工作，不越权、不擅权。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引导退役军人依法维权，确保不发生重大信访事件。